

立法院公報初稿

第 11 屆第 3 會期第 65 期

本稿僅供參考

印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858 轉 1367
(02)23585127
網 址 <http://lci.ly.gov.tw>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3 日
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新聞紙交寄執照北臺字第 4046 號

本初稿係「立法院公報」之底稿，僅供參閱，所載內容如有錯、漏（以錄影或錄音為準），請於出版三日內，儘速以書面通知公報處更正，逾期即照登立法院公報。

電 話：（02）23585858 轉 1367

（02）23585127

傳 真：（02）23585372

公 報 處 啟

目 次

院 會 紀 錄

114年6月3日(星期二)

立法院第11屆第3會期第14會議紀錄

報告事項..... (1 ~ 17)

質詢事項..... (17 ~ 18)

討論事項

保險法增訂第一百二十三條之一、第一百二十三條之二、第一百二十九條之一及第一百三十二條之一條文；刪除第一百六十八條之七條文；並修正第一百三十條、第一百四十八條之三、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及第一百七十一條之一條文—完成三讀—..... (18 ~ 38)

本院委員羅廷璋、廖偉翔、黃健豪、楊瓊瓊、徐巧芯、張啓楷等29人，建請院會作成決議：「改善空氣品質，守護國人健康，台中發電廠應逐年提出並落實減煤計畫，並在2028年完成無煤中火之國家減碳目標」。是否有當？請公決案—通過—..... (38 ~ 71)

本院國民黨黨團，建請院會作成決議：「行政院立即全額撥付114年度對地方政府之一般性補助款及原住民族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另應由行政院自行調整刪減636億餘元，請行政院院長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是否有當？請公決案—交黨團協商—..... (71 ~ 73)

本院國民黨黨團，建請院會作成決議：「儘速邀請行政院院長率同相關部會首長就『我國設立國家主權基金之規劃及進程等相關事宜』乙案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是否有當？請公決案—交黨團協商—..... (73 ~ 74)

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立法院第11屆第3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事項第374案院會所作

將委員吳宗憲等17人、委員賴士葆等28人、委員楊瓊瓊第26人分別擬具「人工智慧基本法草案」及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人工智慧發展及管理條例草案」等4案均改交教育及文化、交通兩委員會審查之決定，提出復議—另定期處理—…… (74)

國是論壇…………… (75 ~ 78)

委員會紀錄

114年5月22日(星期四)

內政委員會第21次會議 一、邀請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率同所屬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長與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二、處理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預算凍結案；三、審查「原住民族基本法」修正草案等12案：(一)審查委員伍麗華Saidhai Tahovecahe等16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增訂第二條之二條文草案」案、(二)審查委員伍麗華Saidhai Tahovecahe等17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三)審查委員高金素梅等21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四)審查委員黃仁等30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九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五)審查委員黃仁等26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六)審查委員鄭天財Sra Kacaw等18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增訂第六條之一條文草案」案、(七)審查委員黃仁等20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增訂第二十八條之一條文草案」案、(八)審查委員黃仁等22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九)審查委員黃仁等21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六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十)審查委員高金素梅等20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十一)審查委員鄭天財Sra Kacaw等17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十二)審查委員盧縣一等18人擬具「原住民族基本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第一案至第三案合併詢答；第三案僅詢答，另定期處理】…………… (1 ~ 120)

經濟委員會第14次會議 一、處理或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經濟部及所屬主管預算凍結案等39案；二、處理或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及所屬主管預算凍結案等21案；三、繼續審查：(一)行政院函請審議「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本院委員王美惠等18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三)本院委員羅廷瑋等17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四)本院委員李坤城等16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五)本院委員郭昱晴等19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六)本院委員陳亭妃等16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二

條、第二十七條及第四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七)本院委員蔡易餘等18人擬具「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121 ~ 212)

交通委員會第12次會議 一、繼續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二、繼續審查委員沈伯洋等17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三、繼續審查委員葛如鈞等21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四、繼續審查委員賴瑞隆等17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五、繼續審查委員黃捷等17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六、繼續審查委員林宜瑾等18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七、繼續審查委員陳素月等24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八、繼續審查委員林俊憲等16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九、繼續審查委員羅美玲等21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繼續審查委員吳思瑤等17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一、繼續審查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二、繼續審查委員邱若華等17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三、繼續審查委員蔡其昌等18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十四、繼續審查委員李柏毅等18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第二條及第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十五、審查委員許智傑等24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六、審查委員李坤城等22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修正草案」案；十七、審查委員陳冠廷等16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十八、審查委員李昆澤等30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十九、審查委員黃秀芳等21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二十、審查委員郭昱晴等19人擬具「資通安全管理法第六條、第七條及第十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本日會議進行逐條審查】…………… (213 ~ 318)

黨團協商紀錄

114年5月22日(星期四)

國民黨黨團召集協商

本院委員羅廷瑋、廖偉翔、黃健豪、楊瓊瓔、徐巧芯、張啓楷等29人，鑑於環境部火速通過台中發電廠第二期新建燃氣機組計畫環評案，新增建六部燃氣機組，而原規劃六部要除役燃煤機組，轉為緊急機組，致中火變相擴廠為「六氣、六煤」。過去經濟部對台中市民承諾「增一氣、拆一煤」的減煤規劃，如今不減反增，中火將持續成為國內最大型的燃煤發電廠，二氧化碳排放量也將持續居世界前茅。尤其台電長年向國人宣傳「早一天增氣、早一天減煤」，如今中火一期燃氣兩部新建機組即將在今年(2025)和明年(2026)完工運轉，總計2600MW發電裝置

容量，可立即汰除4.7座燃煤機組，竟是失信於民，未據以汰除半噸的中火燃煤，令廣大中火煤電空污災民十分憤慨。燃煤為萬毒之首，全國發電用煤有六成集中於中台灣，中火就占四成五，台中發電廠使用老舊亞臨界燃煤機組，發電效率最低、相同發電量的用煤量最高，特別是苗中彰投雲嘉南，都將是中火燃煤受害最深遠之縣。目前行政院規劃2034年達無煤中火政策目標，在此目標下，2024—2031年中火僅將減煤160萬公噸以下，與現行（2023年）用煤量相較，至2031年仍有71%煤電未汰除，減煤進程嚴重落後。據統計，截至2024年，中火已減630萬公噸用煤量，2025年中火燃氣一期上線，可繼續以氣汰除432.5萬公噸用煤量，2026年加入民營中佳燃氣電廠，以及中火燃氣一期第二個機組，可再以氣汰煤636萬公噸，最遲至2028年即可含括每年節電83億度，依此，2028年達無煤中火，絕非難事，爰建請院會作成決議：「改善空氣品質，守護國人健康，台中發電廠應逐年提出並落實減煤計畫，並在2028年完成無煤中火之國家減碳目標」。

。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1 ~ 6)